

第三单元 诉讼时效制度

一、诉讼时效基本理论

1、诉讼时效VS除斥期间

诉讼时效是指“债权请求权”不行使达一定期间而失去国家强制力保护的制度。（诉讼时效属于法律事实中的事件。）

除斥期间是指法律规定某种权利预定存续的期间，债权人在此期间不行使权利，预定期间届满，便可发生该权利消灭的法律后果。

【林哥白话】法律不帮躺在权利上睡觉的懒汉。

【注意】诉讼时效与除斥期间的区别：

区别	诉讼时效	除斥期间
适用对象	债权请求权。	形成权（撤销权、追认权、解除权）。
援用主体	由当事人主张后，法院才能审查，法院不主动援用。	无论当事人是否主张，法院均应当主动审查。
性质	诉讼时效期间届满，使债务人取得抗辩权，但债权人的实体权利并不消灭。	除斥期间届满，实体权利消灭。
期间性质	可变期间，适用中断、中止、延长。	不变期间，不适用中断、中止、延长。

【例-单选题】下列关于除斥期间的说法中，正确的是（ ）。

- A. 除斥期间届满，实体权利并不消灭
- B. 除斥期间为可变期间
- C. 撤销权可适用除斥期间
- D. 如果当事人未主张除斥期间届满，人民法院不得主动审查

答案：C

解析：

- (1) 选项A：除斥期间届满，实体权利消灭；
- (2) 选项B：除斥期间是不变期间，不适用诉讼时效的中断、中止和延长的规定；
- (3) 选项C：除斥期间一般适用于形成权，如追认权、解除权、撤销权；
- (4) 选项D：除斥期间无论当事人是否主张，人民法院均应当主动审查。

【例-单选题】甲欠乙租金10万元，至约定的支付期限2010年5月1日仍未偿还；2013年7月1日，乙起诉要求甲还款；在诉讼中，甲仅表示其无力还款。根据诉讼时效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表述正确的是（ ）。

- A. 人民法院应判决支持乙的诉讼请求
- B. 人民法院应以诉讼时效期间届满为由，判决驳回乙的诉讼请求
- C. 人民法院应要求甲就是否存在诉讼时效中止、中断、延长的事由进行举证

D. 人民法院应要求乙就是否存在诉讼时效中止、中断、延长的事由进行举证

答案：A

解析：当事人未提出诉讼时效抗辩，人民法院不对诉讼时效问题进行释明及主动适用诉讼时效的规定进行裁判；在本题中，“甲仅表示其无力还款”，并未提出诉讼时效抗辩，人民法院应支持乙的诉讼请求。

2、诉讼时效的适用范围

(1) 《民法典》关于请求权**不适用**诉讼时效的规定：

- ①请求停止侵害、排除妨碍、消除危险；
- ②不动产物权和登记的动产物权的权利人请求返还财产；
- ③请求支付抚养费、赡养费或者扶养费；
- ④依法不适用诉讼时效的其他请求权。

(2) 《司法解释》关于**不适用**诉讼时效的债权请求规定：

- ①支付借款本金及利息请求权；
- ②兑付国债、金融债券以及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企业债券本息请求权；
- ③基于投资关系产生的缴付出资请求权。

【例-多选题】根据诉讼时效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各项中，不适用诉讼时效的有（ ）。

- A. 登记的动产物权的权利人请求返还财产
- B. 请求支付抚养费、赡养费或者扶养费
- C. 支付借款本金及利息请求权
- D. 基于投资关系产生的缴付出资请求权

答案：ABCD

解析：以上四项均为不适用诉讼时效的情形。

二、诉讼时效的种类与起算

1、诉讼时效的种类

种类	适用纠纷类型	起算点	时间	性质
普通诉讼时效期间	一般纠纷	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权利受到损害以及义务人时起。	3年	可依法中止、中断。
长期诉讼时效期间	(1) 国际货物买卖合同 (2025年调整) (2) 技术进出口合同		4年	
最长诉讼时效期间	所有纠纷	权利受到损害之日起。	20年	不发生中止、中断，但可延长。

【例-单选题】 1988年2月8日夜，赵某回家路上被人用木棍从背后击伤。经过长时间的访查，赵某于2007年10月31日掌握确凿证据证明将其打伤的是钱某。赵某要求钱某赔偿的诉讼时效届满日应为（ ）。

- A. 1990年2月8日
- B. 2008年2月8日
- C. 2008年10月31日
- D. 2010年10月31日

答案：B

解析：当事人自权利侵害发生之日起20年的最后几个月才知道，诉讼时效届满日应为2008年2月8日。

【例-单选题】 根据民事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关于最长诉讼时效的表述中，正确的是（ ）。

- A. 最长诉讼时效期间为20年
- B. 最长诉讼时效期间从权利人知道或者应当知道权利被侵害时起算
- C. 最长诉讼时效期间可中断、中止
- D. 最长诉讼时效期间不可延长

答案：A

解析：（1）选项AB：权利被损害超过20年的，人民法院不予保护。有特殊情况的，人民法院可以根据权利人的申请决定延长。

（2）选项CD：最长诉讼时效期间可以适用诉讼时效的延长，但不适用诉讼时效期间的中止、中断。